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112 學年度臺北市國民小學領域教師關鍵能力模組化課程初階增能研習班(自然)

實施計畫

一、研習依據：本中心 112 年度研習行事曆。

二、研習目標

- (一) 教師教學關鍵能力係由本市教育局與各領域輔導團集結多年教學經驗，研擬出教師應具備之基本與進階教學能力，並規劃教學能力之模組化課程，欲藉由各領域教師關鍵能力研習，提升教師教學專業素養並提高各領域教師教學知能。
- (二) 深化教師學科內容知能：針對各學習領域的學科教學知能，進行專業探討，有效深化教師學科基本知能。
- (三) 提升教師學科教學能力：針對各學習領域的學科教學知能，進行實務演練，有助提升教師精進課堂教學能力。
- (四) 連結學科理論實務教學：從理論講述與實務教學的演練歷程，連結理論實務，以引導學生提升學習的效能。
- (五) 建立領域專業學習社群：從研習探究歷程，教師更深入了解各領域的內涵，並與相同理念的教師建立社群，分享交換教學資源與策略。

三、研習對象：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各領域教師，初階課程以尚未參加過本關鍵能力系列研習之教師為優先。

四、研習人數：上限 25 人。

五、研習日期：112 年 7 月 10 至 14 日(星期一至五)共 5 日。

六、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7 月 2 日(星期日)止。

七、研習地點：金華國小(臺北市大安區愛國東路 79 巷 11 號)。

八、課程內容：詳見附件課程表（實際課程及授課講座依網路公告為準）。

日期	時間	節數	課程名稱	講座
7.10 (一)	8:30-12:30	4	Sci_PCK1 自然科學領域課程綱要(2H) Sci_PCK2 探究教學的理念與實務概說(2H)	金華國小曾振富校長
	13:30-16:30	3	Sci_PCK11 國小教學現場之課題研析(3H)	芝山國小卓家夙主任

7.11 (二)	8:30- 16:30	7	Sci_PCK7 國小地球科學與生活科技單元教學 (5H) Sci_PCK10 重要議題融入國小自然科學領域課程研析 (2H) 地質考察行程： 0840 集合完畢出發，前往小油坑 0940-1120 小油坑地質考察體驗 1120-1210 出發前往金山 1210-1310 金山老街用餐 2310-1330 出發前往金鐘山水尾漁港 1330-1520 金山海岸地質考察 1520-1700 赴歸，平安抵達台北	主講座 國語實小王郁軒教師 助講座 士林國小柯孟昌教師 芝山國小卓家夙主任
7.12 (三)	8:30- 12:30	4	Sci_PCK4 國小生物與生活科技單元教學 I (2H) Sci_PCK8 科學教學策略之理念概論(2H)	興雅國小李汪聰主任
	13:30- 16:30	3	Sci_PCK6 國小化學與生活科技單元教學 I (3H)	文昌國小陳佩雯教師
7.13 (四)	8:30- 12:30	4	Sci_PCK5 國小物理與生活科技單元教學(4H)	南湖國小吳杏惠主任
	13:30- 16:30	3	Sci_PCK5 國小物理與生活科技單元教學(1H) Sci_PCK3 國小自然科學領域課程教學評量概說 (2H)	胡適國小陳明仁老師
7.14 (五)	8:30- 12:30	4	Sci_PCK4 國小生物與生活科技單元教學 II (3H) Sci_PCK6 國小化學與生活科技單元教學 II (1H)	龍安國小陳淑苾老師
	13:30- 17:30	4	Sci_PCK6 國小化學與生活科技單元教學 II (1H) Sci_PCK9 戶外教育之理論概論(3H)	社子國小林麗惠主任
初階合計 36 小時				

九、研習方式：講授、實作、分享和討論。

十、報名方式：

(一)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s://insc.tp.edu.tw>)報名，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

(二)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遴選結果、課程資訊、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請保持開通或有足夠空間)。

十一、注意事項：

(一) 課程講義：

- 1、講義以提供電子檔為原則，不列印紙本。
- 2、研習期間請自備能連網、掃描 QR code、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或於研習前先行下載/列印/備妥，以利掌握研習內容。

(二) 落實防疫：

研習期間若有發燒、呼吸道症狀（咳嗽、喉嚨痛、打噴嚏）等身體不適情形，建議請假在家休養或請全程佩戴口罩。

(三) 出/缺席：

- 1、參加研習之學員請準時出席，遲到或早退超過20分鐘以上者須請假1小時。
- 2、完成報名程序之學員倘因故無法參加，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首頁最新公告(免登入)/下載並填妥取消研習表後，掃描寄至本中心研習承辦人電子信箱(bv4885@gov.taipei)，逾期或程序未完成仍以無故缺席登記。如為研習當日突發事件，亦請於3日內完成補假程序。

(四) 研習需求：

- 1、哺集乳室：如需使用可於研習當日逕洽研習班輔導員。
- 2、無障礙協助及其他，請務必於研習前先行洽詢研習承辦人。

十二、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 36 小時研習時數，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7 小時）者，不給予研習時數。本研習無補課機制，未來欲參加中階研習者，需 36 小時全程參與。

十三、聯絡方式：陳雅惠組員，電話：2861-6942 轉 217，傳真：2861-6702，電子信箱：
bv4885@gov.taipei。

十四、研習經費：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

十五、其 他：本實施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修正時亦同。